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林宜貞
電話：02-7736-5600
Email：libural00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靜宜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1356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文化資產局來函、申請文件表件、D類一覽表、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、文物普查列冊追蹤作業事項、公有古物管理辦法
(1080135645_Attach1.pdf、1080135645_Attach2.pdf、1080135645_Attach3.pdf、1080135645_Attach4.pdf、1080135645_Attach5.pdf、1080135645_Attach6.pdf)

主旨：轉知文化資產局開始受理「109年度文資局已備查之中央及國立機關(構)暫行分級文物補助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文化部108年9月12日文資物字第1083010008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含附件)

